

公略

經遠通志稿卷六十八
第八十冊

綏遠省通志稿卷六十八

公路

本省陸路交通之有汽車也。蓋始於西北汽車公司。民國八九年間為歸綏鉅商大盛魁各號招集商股所創辦。築址購車以發展西北商運為職志。其公司遺址即今舊城西茶坊改修之。礮兵團部也。惜經營時機已晚。成效未及大著。車僅通至薩包。未能遠達省外。中經事故迭有停頓。嗣以鐵路通綏。公司遂即歇業。其時外蒙及西北各地通商關係雖漸衰替。尚未隔絕。商貨時有往來。西北公司既已一蹶不復。再振於是遂開外人投機牟利方便之門。自十二年至十五年間有英商和記洋行設總站於武川縣城。購備長途大汽車通行於外蒙烏科庫新各地。轉運商貨獲利甚厚。及國民軍治綏始經取締停業。當和記

設站通車。同時向屬察省之集甯。亦有商辦汽車通行庫倫。往年外路運輸專走駝路。累月經年。事繁費重。以視汽車之便利。何啻倍蓰。故距今十年前。汽車運輸已漸有取代駝運之趨勢矣。既而國民軍駐包軍隊。以火車通包。一時未易續修。綏甯交通頻繁。商運輻輳。遂用工兵修路。未幾以失修廢棄。此即今包烏路之所由起也。其後晉軍駐防綏西。益以工賑撥款。始完成之。而白靈廟至綏一段。亦於十七年開始行車。蓋西商來綏之路綫有二。西路商之入境。自西而東。由後套而包頭。以達綏遠。大西路商之入境。自北而南。由烏盟而武川。以達綏遠。西路謂甯甘大西路。謂新疆也。十八年省府主席徐永昌。有全省幹支路綫一律興修。汽車路之提議。前此市政局亦嘗於全區路綫通盤計劃及之。至是建設廳長馮犧復。經派員勘測。制定計劃。

方案計有綏清歸武綏托隆武包武陶卓綏興卓涼包東包烏
十路歷年籌款擇要興築原定路段亦間有變更是年全省大
旱並撥大宗賑款以工代賑各縣公路亦多修治近年本省幹
路除舊有集庫一路現不通行餘如省外之新綏省內之綏白
綏托歸和綏涼各路自十八年至二十四年間已先後通車售
票初則由官試辦繼而招商承包規定車戶註冊及車捐檢查
各項規則數年以來營業尚稱發達最近建廳又擬定修築公
路計劃區為省縣幹支各綫並就需要之緩急分作最要次要
二種期於本年完成從此汽道縱橫全省之氣脈貫注聲息流
通非特農商運輸大感便利凡非常之徵調緊急之挽輸臨時
之集合皆惟汽車路是賴焉至若省垣之新城舊城車站各區
相接路綫較大街道歷年修築馬路行將次第竣工汽車而外

人力自行各車亦日見增多熙熙攘攘往來穿梭交通發展市
容改觀進步之速當局建設之功有足多者茲志全省已成及
續修各路而分述其概況與計劃俾後有所考見焉

省內外主要幹路七道

綏白路 自歸綏市起經武川至白靈廟分二站計程三百六
十里民國十七年開始通車需時一日可達客票價十元由歸
綏縣城起北行至武川縣城九十里中經蜈蚣壩坡度甚大為
山後通省之要道往年僅可通行牛馬車天寒地凍道陡而滑
車行尤極困難至民國十五年國民軍始加修築開平石路展
寬路基長凡十餘里自此乃可行駛汽車其壩前壩後均行經
山溝中夏季山洪頻發石塊隨流而下留滯溝中時生阻碍須
勤修治方免梗阻也出武川向北偏西行經召河至白靈廟二

百七十里。曠野平原，行程順利。此路有克利商行，於十七年開始通車。利民汽車商行、吉農汽車行，均自二十年通車。各有車三輛，載重一頓餘。客貨同載，開行無定期。每次約載乘客十人。客票價至武川三元，召河五元，白靈廟十元。貨物運費至武川、召河者，臨時酌定。至白靈廟粗貨百斤六元，細貨八元。此三行營業，以克利稍較發達。平日於修路一事，亦頗注意。並在武川設有分站在二十一年以前。克利、利民兩行有時皆開駛。烏蘭花鎮客票價六元。今因當地往來客貨無多，乃停開矣。最近有達利德汽車公司、吉成汽車商行、利通汽車商行，均行呈請建設廳註冊備案。亦擬在綏白路開駛云。

新綏路 省歸綏縣城起，經烏蘭察布盟出省境，過阿拉善額魯特、額濟納、舊土爾扈特各旗及甘肅省邊境，至新疆省之哈

在公坡泉經條湖雙井子鹽池明水堯水鴨子泉梧桐大泉苗
爾溝城泉子哈達井子新莊子至哈密五百五十里各站中烏
蘭愛勒更哈密二處為分站餘均小站也經營此路者為新綏
長途汽車有限公司私人集資所辦總公司設天津在綏遠設
總站派有經理與主任以司其事資本三十萬元現在綏新路
用汽車約七十輛民國二十二年八月三十日開始試車今已
通車三十餘次矣客票價每人至烏蘭愛勒更一百八十元至
哈密二百九十元乘客食物由公司代備不另收費貨物運費
每華斤至烏蘭愛勒更四角至哈密六角五分全路程期十一
二日可達通車之始以路線生疎適值新省發生戰事途中時
有耽延近則道路平靖已能如期往返烏蘭愛勒更以西各站
建築房舍餘均設置氍毹包目前營業尚無贏餘云

案本路初通車時。可由綏遠逕達新疆之迪化。原分十二站。曰~~省~~^百靈廟。曰黑沙圖。曰松嵇嶺。曰板定。曰陶賴格。曰烏蘭愛勒更。曰伊肯高勒。曰泊子泉。曰鏡爾泉。曰哈密。曰七角井子。曰古城子。曰迪化。至二十三年冬。因烏蘭愛勒更迤西山谷較多。車行困難。乃改行今道。又以哈密至迪化間。有新省車駝往來運輸。故本路汽車縮短路綫。僅通哈密而止。

包烏路。包^自頭縣城起。經五原。臨河。至烏拉河。綏甯交界處也。分十二站。計程六百里。民國十四年通車。僅往返包頭五原間。需時一日。可達。客票價十元。十八年大興工程。秋間全路暢通。臨河至甯夏段。間亦通車矣。由包頭起。西行至察汗伊勒更。五十里。以次至兔兔灣。四十里。哈拉汗。補隆。三十里。公廟店。四十

五里西山嘴五十五里稍折北至扒子補隆七十里五原縣治
七十里包五路在西山嘴以東沿烏拉山麓而行路較平坦可
以疾馳西山嘴以西畧有坎坷亦無大碍由五原西南行經烏
家地七十里孟魚子油房五十里臨河縣治六十里福茂西四
十里至烏拉河二十里此段入臨河境後間有流沙塞途繞道
始可通行由包頭至此共計程六百里民國十四年西北軍石
友三部隊修築僅就原有之土車路展寬填平草草竣工而已
初可勉強通車旋因失修而廢十八年春包薩固各縣災民載
道無法謀生省賑會以工代賑重行修築時綏遠警備司令王
靖國亦以包烏交通重要建議用兵工修路闔總司錫山允行是
年五月興工擔任路基土方工事規定標準路寬二丈二尺坡
度三分之一兩旁水溝各寬二尺深一尺五寸路高二尺至三

尺劃分三段修築第一段自包頭至昆都倫河歸王靖國部隊任之第二段自昆都倫河至五原歸王英騎兵師任之第三段自五原至烏拉河歸郭鳳山騎兵師任之三段路基共需兵工四千六百支用津貼旅費三萬四千六百元全路橋樑均由包工承辦用災民代工計建造新橋四十三座修葺舊橋五座共需包估工料費一萬六千八百元至八月底土方全工告竣九月初即通車矣橋樑則至十九年底完成包烏一路經此次興修規模乃大備矣二十二年春包烏汽車路促進社成立後對於路事多所整頓汽路橋樑時加補修綏西駐軍七十師亦以兵工相助全路暢行商旅稱便惟每屆春水溶解渠水泛濫橋路輒為冲毀將來尚須設計防水工程籌款修築以期一勞永逸也

包甯路。包甯汽車道為民國十四年西北軍所築成。由包頭西行。經亂水、泉子、麻池、廠汗。以力更耳、蒙汗、哈業薩氣、保合少、達子店、公廟店、小廟子、西山嘴等處。均在烏拉山前。包頭縣境。此段長約二百六十餘里。自西山嘴轉而西北行。入安北。設治局境。經長鴉店、南牛旗、扒子、補隆、把總地、西槐木、東大濠、白家地。又斜向西。過燕安和橋。為五原縣境。直趨五原縣新城、隆興長計。自西山嘴至此。長約一百三十里。自五原轉而西南行。經十八頃地、鄔家地、楊家店等處。入臨河縣境。又經劉三地、大成西、張家廟。乃達臨河縣強油房。計自五原縣至此。長約一百八十五里。自臨河縣西南行。經黃羊木頭、天義成。以至烏拉河。計自臨河縣至此。長約六十里。又由烏拉河入甯夏省境。折而南行。經富家灣。長約二百八十里。至磴口。復循黃河南行。經官地。

村百子地、河拐子、耳子地長約一百八十里至石嘴子。又南行九十里至平羅縣折西南行一百里訖於甯夏。綜計包甯汽車道全長約一千二百八十里。路面寬度平均自一丈五尺至二丈之間。全屬土路。所經各地與包甯鐵路計劃綫大畧相同。行於此路者有同發、榮達、臨安、華北、飛輪、鴻業、鴻豐七汽車商行。總站均設包頭。鴻業有汽車二輛。其餘各行均有三輛。各載重一噸餘。僅行包頭五原間。各行在包合組包五汽車總售票處。五原設分處。公推執事人。按班輪次售票。開車客貨同載。平均約三日開車一次。每車乘客均在十六人以上。行客常感擁擠。票價時有增減。民國二十年冬車價由包頭至昆都倫河二元。以次至強油房三頂帳房哈勒汗補隆公廟店西山嘴扒子補隆西槐木每處加一元至五原為十元。均收平市票。時平市票每元折

現自此以西不常通車。二十二年春，綏甯兩省當局均欲早日完成包甯汽車路。商定臨河以西由甯省修路隊擔任，臨河以東由駐綏七十師部隊擔任。同時修築事已實行。旋因孫殿英軍西開，工遂停止。當民國十八年包烏路工告成後，汽車行紛紛成立，建廳為便於監督，在包設包烏汽車路管理局辦理。收捐修路及稽查各事。至二十一年底，撤銷管理局，招商包辦。組設包烏汽車路促進社，路捐等費由社徵收，作為內部開支。及修補橋路之用。每月繳廳辦公費五十元，由廳委之汽路稽查員就近截留開支。至二十三年底，據報結存款一千餘元。議作二十四年設置本站長及架設長途電話之用。

集庫路自集甯縣城起，經滂江至庫倫，分十一站，計程三千二百七十里。民國十二年開始通車，需時五日，可達。客票價一

百二十元。自十八年停開後。迄今仍未通行也。自集甯起北行。至扎不素爾三百里。以次至什里畚一百六十里。至滂江三百八十里。至~~車~~^耳連四百里。至察汗蘇木四百里。至烏登一百里。至賽勒烏素四百里。至全靈廟三百六十里。至古勒半挑勒蓋四百里。至汗山壩底三百八十里。至庫倫九十里。其時行於此路者。為山西太谷縣蔚發泉汽車行。於民國十二年開辦通車。由綏遠或張家口承攬包運客商。每人連同火車票價共收費一百二十元。上行需時五日。下行需時七日。營業頗稱發達。十八年六月間。庫倫發生變亂。車遂停開。近年張綏與庫倫關於通商事務。雖屢經官商接洽。終以形格勢禁。未能實現。故此路交通。至今仍未恢復也。

綏托路
自歸綏縣城起。經台格牧、大羊羔、三兩莊、城牆上、烏

把什關四窰各村至托克托縣城計程一百六十里。民國二十四年十月二十一日開始通車。需時三小時。可達。客票價一元七角。由歸綏市起向西行。經台格牧大羊羔。漸折而西南行。至三兩莊七十里。以次入托克托縣境。至城牆上二十里。至烏把什三十里。至關四窰十里。至縣城三十里。在三兩莊北及關四窰途經黑河。各有小橋通之。此路在民國二十年未修築前。曾有利民汽車商行沿大車路遷就通行。數次。二十三年夏由歸托兩縣就沿路附近村莊徵工修築。已具雛形。二十四年秋復由三十五軍兵工加修。始告完成。十月二十一日開始通車。行於此路者為綏遠長途汽車提倡公司。客貨同載。每星期一四六三日上午九時由歸綏市開行。需時三小時。可達。次日上午九時由托開返歸綏。客票價初為一元六角。旋增一角。在托縣

車票由商家代售。更於途中三兩莊城牆上、烏把什、闕四、窰四、村分段售票。各按里另定。其運載普通貨物，每百觔每里按六釐計價。

歸和路自歸綏縣城起，經大什拉烏素、一間房、三鋪、上土城、各村至和林格爾縣城。計程一百二十里。民國二十四年十月二十一日開始通車。需時二小時許可達。客票價一元三角。由歸綏起向南行，經大黑河至大什拉烏素五十里，以次至一間房三十里、八和林格爾縣境至三鋪一十里、至上土城一十里、至縣城二十里。此路於民國二十四年由三十五軍兵工修築。途中經過小黑河、民豐渠、大黑河後河。各建有小橋以利通行。是年十月二十二日通車。行於此路者亦為綏遠長途汽車提倡。公司客貨同載。每星期二、五兩日上午九時由歸綏開行。需

時二小時許可達。次日上午九時由和縣開返歸綏。客票價初為一元二角。旋增一角。在和縣城由商家代為售票。沿途經過之大什拉烏素一間房三鋪上土城四村分段售票。價亦按里另定。貨物運費計價同前。

綏涼路自歸綏縣城起沿綏和路南行至大什拉烏素北折向東南分道經乾溝西溝門壩梁至涼城縣城計程一百四十里。民國二十五年一月十五日開始通車。需時三小時可達。客票價一元八角。此路亦為三十五軍兵工修築。工未全竣。經過乾溝築有小橋一座。沿路各村相距里數尚未分測。故暫從畧。行於此路者亦為綏遠長途汽車提倡公司。客貨同載。每星期三上午九時由歸綏開行。需時三小時可達。次日上午九時開返歸綏。客票價一元八角。因通車未久。途中尚未分段售票。餘

與綏托綏和兩路情形相同。

案本省汽車幹路集庫一路早已停開。今通行者實為六路。十八年秋用工賑款一千二百元修成集陶路一段。計一百一十里。後亦未通汽車。漸就廢壞。近已歸入二十五年計畫案重修矣。托和涼三路通車較晚。交通不若西路發達。提倡公司現備有汽車十輛。足敷各路運輸之用。此外如歸綏至薩拉齊、武川烏蘭花、石靈廟各處有包車運輸者。公司亦可承攬運費。臨時議訂。此為試辦性質。定期六個月。隨後期滿由建設廳正式招商包辦。限定各路須一律承辦。備有健全汽車五輛以上。定期開行。車中須有一定座位及棚帳。以免擁擠與意外危險。皆所以求乘客之便利與安全也。

各縣支路。在民國十八年秋。省賑會曾分撥大宗之賑款。為數約十五萬元。修築各縣之鄉鎮公路。以便通行汽車。經此次工賑修路。各縣通路同時修治。其交通衝要之處。大多寬平可行。惟以汽車亦常往來。久而漸為牛馬車碾壓。又形坎坷。所在有之。舉例而言。如與平綏路銜接者。有集隆、豐隆、豐中。隆盛莊發莊。口中各段。各大鎮銜接者。有隆三、隆大、隆張。三瑞里大莊科、張、泉、爾、各段。全縣鄉鎮相接者。有臨河之黃楊木頭、太安、永康、太華、發遠、平政、太和、太熙、大甯、九段。其他各縣亦略同焉。而豐鎮與隆盛莊一段。以商務繁盛。汽車日有通行。尤為各支路之冠。邇者建廳。以各縣公路已修者多。未通車。且前此雖經通盤籌計。未盡權其緩急。乃復合省縣公路。分其最要次要。製為方案。限期完成。其計劃詳後。茲弗贅焉。

今本省通行之主要汽車幹路。凡商有汽車行駛者。均須遵照
汽車事業註冊暫行規則及徵收汽車路捐暨公司註冊規則
分別繳納註冊費。車捐各款。並依檢查汽車規則實行檢查。其
行政統隸於建設廳。在各縣或設管理局。或委託各縣政府管
理之。茲就各項規則擇要附錄備考。

汽車事業註冊暫行規則 民國十八年十月十四日綏遠省政府公佈

第二條 關於設立註冊。須具稟請書。載明左列各事項。由呈
請人簽名蓋章。

一、商號名稱

二、稟請人姓名、籍貫、住址

三、本站及支站地

四、行車路線

五、車數及載重

六、公司章程

七、股東名簿

第七條 呈請註冊。須按左列各款繳納註冊費。

一、設立註冊五十元

二、經理人變更註冊五十元

三、遷移路線註冊二十元

四、銷滅註冊五元

徵收汽路車捐暨公司註冊規則
民國十一年八月十日
綏遠省政府公佈

第一條 凡商有汽車行駛省路。須按等繳納左列之車捐。

甲、客車

一等客車 容十人以上者 月捐一百二十元

二等客車 容六人以上者 月捐八十元

三等客車 容五人以上者 月捐六十元

乙貨車

一等貨車 載重五噸以上者 月捐八十元

二等貨車 載重三噸以上者 月捐六十元

三等貨車 載重不及三噸者 月捐四十元

第二條 汽車公司不論客貨各車須於行駛前呈由管理局

轉請建設廳發給號牌並繳納號牌費洋二十元其未設

管理局之地暫由所在地縣政府管理之前項號牌限定

每車一輛號牌一張須掛於車箱前面易見之處以便稽

查

第三條 凡汽車公司成立時須先呈由管理局或所在地縣

政府轉請建設廳註冊。並隨繳註冊費洋五十元。但每公司行駛汽車不得過三輛以上。

第四條 汽車公司呈請註冊時須經查明所有車輛確無損壞機件不致發生危險後方准領發號牌。

第五條 各汽車公司領取號牌時須同時向管理局或所在地縣政府繳納路捐一月不足一月者亦以一月計轉解建設廳以便領取行車執照。

檢查汽車規則 民國十八年十月二十四日綏遠省政府公佈

第一條 各公司汽車如有左列事項發現非經照章處理或更正後不得開行。

一、未領號牌及行車執照者

二、號牌及行車執照與車輛等級不符者

三、號牌與行車執照號碼不符者

四、其他一切不合駛行規則者

第二條、各公司汽車如有碾傷行人或損傷他人物件。應交由所在地縣政府勒令車商分別撫卹賠償。並按情節輕重處罰或懲治之。

第三條、各公司汽車如有危險物及違禁物品者。除車輛充公外。並將該車商送交所在地縣政府依法重辦。

關於前條事項。管理局或所在地縣政府須即時電呈核辦。

省垣新舊兩城內而通衢外而車站馬路互通多為近年修築。其最初築於兩城間者曰東大馬路。民國二年將軍張紹曾始闢治之。舊有大道在今馬路北。姑子板村。嗣移南取直。墊用民

田然僅稍加平治畧具形式迨後增築兩城大街各路亦均土質因陋就簡尚難語於新式馬路也十八年省政府整頓市容制定省垣修路方案自十九年後次第改修為石磧路年來逐漸推廣及於次要街道交通大感便利綏市氣象日新至負責修築者民十五六年為屬於道署之市政局十七年改組路工局隸建廳經費原由塞北關徵收一成附捐項下支領年約三萬七千餘元以三萬五千元為創修費二千二百元為補修費二十一年裁釐附捐停徵改由財政廳政費項下動支年費不得超過三萬五千元歷年因經費確定故工程亦能循序進展而無虞停滯茲斷自十九年後修築各路附表備考其以前修築者僅為土路數道工程較小不詳及焉

路名或其起止修築年月路之長度工程需款數目備考

舊城北門至南茶坊	民國十九年	一五二〇公尺	土路	四四二七元
大什字至大西街西口	民國二十年	七九丈	石磧路	二、三六九元
舊城小東街	同	前一四三丈	石磧路	三、八四八元
新城西門外至舊城東順城街東口	同	前七八〇丈	石磧路	二〇、三二〇元
新城東街	民國二十年	七〇〇公尺	土路	三、一三九元
新城西街	同	前七〇〇公尺	翻修碎路	四九五三元
新城南北街	同	前一、七六公尺	土路	五、三〇四元
舊城東順城街	同	前三〇〇公尺	石磧路	二、一六三元
舊城北門至小十字街	同	前九七〇公尺	石磧路	一、一六三五元
公安六分局至塞北關街西口	民國二十年	三九二丈	石磧路	三、六〇三元
舊城小北街	同	前一二七丈	石磧路	四、七三四元
舊城九龍灣街	同	前八八丈	石磧路	三、五七六元

新城書院街	新城山神廟街	舊城剪子巷至丁茶館巷	舊城北門至大通橋	舊城南順城街	舊城東順城街	舊城小召三道巷	舊城平康里街	舊城小東街至文廟街東口	舊城圪料街	舊城西順城街	舊城大東街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民國二十三年	同	同	同	民國二十二年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二二八公尺	四八〇公尺	一九〇公尺	三四六公尺	二九〇公尺	三〇〇公尺	二四〇公尺	二七〇公尺	一六五丈	八五丈	一八六丈	一一〇丈
沙土路	沙土路	石磧路	石磧路	石磧路	翻修碎石路	石磧路	石磧路	石磧路	石磧路	石磧路	石磧路
二八八元	六二二元	二一八八元	二四九一元	四五二四元	二一六〇元	二七六一元	五九八二元	八九二四元	三二七一元	六五八六元	三八八四元

公安分局一分所至
車站清真寺
民國二十一年
二二七〇公尺
石磧路
一七八〇元

舊城北門至大十字街
同
前五〇〇公尺
翻修石磧路
三四〇五元

舊城北門新闢路及展
寬北門內西新闢路
同
前展寬二丈
石磧路
二五八〇元

建設廳二十五年年度修築公路計劃。測定省縣幹支各綫。分作

最要綫。次要綫。兩種。以為次第修築之計。以需要急切。故而先

側重於綏東。其路基土工。僅需人力者。由縣征工辦理。遇有必

要。給火食費。其木石橋梁各工程。皆需財力者。由省籌款辦理。

綜計由縣籌措之公款。最要綫約需三千七百五十元。次要綫

三千四百五十元。由省籌措之工款。最要綫約需八萬二千六

百六十二元二角。次要綫三萬七千四百一十元。共需一十二

萬七千二百七十二元二角。建廳為便於督促指導。俾增加工

作效率。乃組設臨時公路工程處。專司其事。所測各路。或就原

有成路而加以整修。或新經勘定而從事創築。其縣公路之次要者。如徵工為難。籌款不易。可留待下年興修。餘則均期於本年度內完成。今各綫多已開始興工。事雖未就。操券可待。週年以後。將見全綫新舊之汽道縱橫貫注。四通八達。交通運輸。其便利為如何耶。爰為類次於後。備闕心路政者考覽焉。

附修築公路計劃

省公路

晉綏幹綫歸虎段。此段內又分二段。曰歸涼段。曰涼虎段。其由歸綏至涼城一段。計長百四十華里。上年經兵民合修。全路雖無路牀。而路面水溝暫告完成。已可通車無阻。惟本段橋梁工程。皆為臨時架設。不足以維永久。石匣子溝棧道。時有破毀。亦應整修。由綏遠城至西黑河村一段。多砂。應加墊路。路基路牀。

以求完善其整修工程如下

一、橋梁 大小黑河民豐渠二處應修永久橋梁共三十孔

需款二萬一千元 詳細圖說工程另附

二、涵洞 公喇嘛西水渠應築二公尺涵洞一座計需款四

百元 石匣子溝應築涵洞十一座用塊石乾砌每座工料

一百元 共需款一千一百元

三、海漫 石匣子溝應築海漫一千一百零四方每方工料

六元二角計共需款六千八百四十四元八角

四、棧道石工 石匣子溝楊坡窰子西棧道應展寬三尺長

四十丈均高四尺共合四十八方每方以二元三角計共

需款一百一十一元四角

東棧路應展寬四尺長五十丈均高四尺共合八十方以

二元三角計。共需款一百八十四元。

龍頭棧及壩梁附近應修理凸出之處約六十方每方以

二元三角計。共需款一百三十八元。

五、棧道水道。共計八十處每處以五元計。共需款四百元。

六、路基路牀土工。由綏遠城至西黑河一段計長三十里

均寬一丈八尺。墊高路基二尺每里計土方六百四十八

方。共合一萬九千四百四十方。由縣征工修築。每方酌給

津貼一角。計共需款九百七十二元。

涼城至殺虎口段。此段計長六十華里。中間棧道居多。在冬

可以通行汽車。夏季則受雨水冲刷。時被破毀。其修築工程如

下。

一、海漫。應築海漫一百二十方。每方以六元二角計。共需

款七百四十四元

二、涵洞 應築涵洞十三座用塊石乾砌每座工料以百元

計需款一千三百元

三、土石工 雷劈棧一段山坡塌下應加修理需一千二百

工每工以二角計共二百四十元

綜計三萬三千四百三十四元二角

察綏幹綫陶武段 陶林至武川一段上年已有修築計畫因

需款甚鉅不易進行茲擇緊要工程之部分先行修築將來如

有餘款再為漸次進展其緊要工程如下

一、義興泉至黑牛溝段計長一百六十五華里擬就原有之

大道平墊修築均寬一丈八尺基高均五寸許每里一百

六十二方按人民服役辦法由縣征工修築

二、橋梁涵洞 查原計劃橋梁六座大小涵洞二十二座茲
擬先修黑牛溝至大灘間之木橋三座每座平均約需款
三千元合計九千元全縣涵洞八座二孔至五孔每座平
均約需款四百元合計三千二百元

綏新幹綫歸武段 歸綏至武川一段路綫業已改由歸綏市
起經壩口鎮河灣子小壩子三道窪下營盤色爾登以達武川
縣計長七十四華里其緊要工程如下

一、小壩底至三道窪計長六十華里路綫兩傍高山陡峻土
石混合擬自羊羔壩起向兩傍開鑿一里深均兩丈寬均
一丈六尺計土石方五千七百六十方每方工資一元合
需款五千七百六十元

二、色爾登至武川縣計長十二華里除色爾登至皮縫溝之

間長一百丈。必須開山築路外。餘均平坦。開山深均一丈。寬均一丈六尺。合土石方二千八百八十方。每方工資一元。合需款二千八百八十元。

三、橋梁涵洞。查原計劃橋梁四十座。計六十九孔。涵洞三

十座。計六十五孔。茲擬先修武川南門外二座。色爾登二

座。大興有一座。四合義至下營盤九座。下營盤至壩口鎮

六座。共計二十座。一孔至十孔。共三十五孔。每孔需工料

費三百五十元。共合一萬二千二百五十元。

涵洞三十座。茲擬先修四合義至二道窪十五座。小壩子

至電燈公司七座。共計二十二座。一孔至五孔。計四十八

孔。每孔需款九十六元。共合四千三百二十元。

以上三幹綫。歸虎段列最要。察綫綫新二段列次要。

涼興支綫豐涼段 此段由涼城起四十里至香火地又二十里過公壩河至八蘇木又過石門橋經天成村馬王廟計五十餘里入豐鎮界過馬廠梁經二堵牆至豐鎮此段四十餘里共長一百八十里查此路係與大東道混合其間有狹處及凹下處對於汽車行駛上不無困難再全路有土梁二道其上下梁坡度甚大即應延長使坡度最大不過百分之八為限

一、路面 查路面平均較舊大車路加闊寬一丈茲按每工

日做一丈每里需工一百八十個涼城縣境內一百二十

里豐鎮縣境內六十餘里由兩縣征工修築

二、土梁坡度 查土梁上下坡度甚大應延長使坡度最大

不得過百分之八計涼城毛不浪梁豐鎮馬廠梁均係土

工由二縣征工修築

三、橋梁 涼城縣公壩河寬約二十丈。擬修五孔石拱橋。橋址在土台子。距獅子窰二十里。每孔寬一丈二尺。橋面寬一丈二尺。高連基一丈五尺。每孔平均一千二百元。計需工料費六千元。

涼興支綫豐興段 此段由豐鎮縣起。過大河。經澤樂溝。永月灣。大東河。永善莊。後道至隆盛莊。約長八十里。查此段現有汽車通行。除橋梁外。無大工程。出隆盛莊。經頭四道溝。十五里至腦包山梁。繞行至三瑞里。又二里餘。入興和界。經四鋪。二台大林莊。過二道河。達興和縣。此段計長一百餘里。查興和縣界內。有已成路六十餘里。現雖路面有淹沒之處。仍應加以整理。一、路面 查興和縣原有汽路。應切實整理。豐鎮縣重修隆盛莊至三瑞里段。約計六十餘里。以上由縣照工程準則。

征工修築。

二、橋梁 豐鎮縣橋梁二座。擬修石拱橋。每座五孔。大東河及

每孔平均需款一千二百元。共需一萬二千元。詳另附計興

和縣二道河應修橋梁一座。擬修五孔石拱橋。計需款六

千元。

興集支綫 此路由興和起至二台三十餘里。與豐興路分道。

經紅營子大水坑鹿角壩入集甯界。經弓灣壩王河達集甯縣。

為避免腦包山路。繞西北山下而行。惟山下滿路石子。約五里

餘。甚為難行。再鹿角壩坡度甚峻。有三十餘里難行。以上均係

土工。應由兩縣照工程準則。分別征工修築。

一、路面 集甯縣境內六十餘里。興和縣境內六十餘里。由

兩縣照工程準則。分別征工修築。

二、土梁坡度。集甯縣鹿角壩坡度應延長使最大不得過

百分之八。征工修築。

三、橋梁。集甯縣壩王河橋梁一座。擬修六孔石拱橋。橋址

在李長慶村。每孔以一千二百元計。需款七千二百元。

集陶支綫。此路由韓慶壩通行。計長一百一十華里。全路除

壩路工程必需修築外。餘均屬平墊土工。其工程如下。

壩路。此段約長二十里。每里平均需款五百元。計共需

款一萬元。溝道二十里。每里需款八十六元四角。共需款

一千七百二十八元。

歸托支綫。此路現修路綫。自西茶坊起。經台閣牧。後朱堡。三

兩村。闕四窰子。而至托縣。自西茶坊至台閣牧一段。與鐵路平

行。地多礫石。土質堅硬。行車良好。台格牧至三兩村一段。地勢

高元。行車亦便。惟三兩村北有大黑河一道。應築永久橋一座。以便汽車暢行無阻。其工程如下。

橋梁。倘不浪河現有便橋一座。河水不大。無冲毀之虞。現在無須修築。三兩村北大黑河現有便橋。可以通行。該河水勢甚大。應築木橋九孔。以維永久。每孔以七百元計。需款六千三百元。以上四支綫均列最要。

縣公路

集涼綫。由集甯縣城起。至十八台。入涼城境。中經廠汗營。金城窪。三益堂。石門子。白腦包。色岱溝。香火地。至涼城縣城。沿路地勢高亢。除山溝外。並無大河。色岱溝地基堅實。平時無水。亦無大塊亂石。現時汽車可以暢行無阻。香火地附近多小渠。農

民引水灌田。應加築小涵洞以利灌溉。沿途村莊稠密。征工修築尚易集事。其工程如下。

一、涵洞 全綫小渠及小河共三十六處。為維持通車計。可擇其緊要者先修十三處。除灌田水渠由農民自行修築者外。應修涵洞七座。每座以二百五十元計。共合一千七百五十元。由留縣建設專款動支。

二、海漫橋梁 因沿途河底堅實。常年無水。無須修築。

集隆綫 此綫為集豐兩縣所屬。沿途地勢平坦。工程簡易。僅於路傍加挖排水槽。即可。惟在二蘇木海子附近一段。長約二十里。應將路基培高。其工程如下。

一、涵洞 大梁溝涵洞一座。需款二百五十元。由留縣建設專款動支。

二、路基 靠近二蘇木海子一段長二十里。須墊高路基二尺寬一丈八尺。每里計六百四十八方。共一萬二千九百

六十方。由兩縣照工程準則分別征工修築。

卓陶綫 由卓資山起經白雲察哈十五里內有七里靠河漕

山坡道並河漕一道。往前十五里至東生村。又五里至十股地。

均屬平坦大道。十股地至正吉堂十五里為山坡大道。內有宿

亥溝七里。山坡道坡度甚峻。又三十里至大西溝。內有二十五

里。平山梁道五里。盤山坡道。又經藍歧村至陶林縣二十里。為

平坦大道。共計一百里。

一、坡道 十股地至正吉堂一段十五里為山坡道。應將坡

道延長。使坡度最大不過百分之八。土工每里平均以一

百八十二計。共合工二千七百二十個。由附近村莊徵工

修築。

二、路基

卓資山至白雲察哈內有七里必須平墊。每里約

需工一百八十個。共合工一千二百六十個。由附近村莊

徵工修築。

涼蘇綫

此路由卓資山入集涼綫蘇計村。經羊家灣、沙間壩、

合子上、東窰子。計長六十一里。全路並無重大工程。畧加平墊。

即可通車。其工程如下。

一、路面

土工由沿途村莊照工程準則徵工修築。

二、橋梁

卓資山南二里有長流水河一道。擬修五孔木橋。

每孔寬六尺。高八尺。計需工料費一千七百五十元。由留

縣建設專款動支。

以上四綫均列最要。

旗陶綫 此綫由武川之旗下營起。至陶林縣計長一百二十里。旗下營至口子上三十五里皆屬平坦大道。又至蘇魯圖二十里內有十八里河槽難行。其中有二里亂石當道更為阻滯。又前三十里經井灣子至七蘇木皆屬平坦大道。又十里至大壩底為平山坡道。又二十里至陶林縣城為平山梁道。其工程如下。

一、坡道 口子上至蘇魯圖計長二十里內有十八里河漕。原有大道係依山坡行走。應將山坡闢寬一丈增高五寸。長三千二百四十丈。計土方一千六百二十方。由附近村莊徵工修築。

二、壩道 隆盛德口子上有二里餘之山峽。應築壩道一百丈。厚均五尺。計石方一千個。每方三元。計需款三千元。

旗岱綫 此綫為旗陶支綫。在武川、陶林境內。計由烏拉哈沿
公岔偏東北至烏蘭岱。計長二十五華里。皆屬平山坡道。其工
程如下。

路基 全路應畧加平墊。每里需工一百八十個。共合工
四千五百個。惟沿途村落零星。人口稀少。徵工不易。應由
距路較近村莊。幫工修築。如有必須津貼。每工酌給津貼
火食一角。計需款四百五十元。

旗大綫 此路均屬武川所管。由下拐角鋪與旗陶路岔分。經
上高台至聚寶莊二十六里。為平坦大道。又十二里至後壩底。
均屬盤道。又經合子上至馬迷圖二十里。為平坦大道。又十里
至大灘鎮。為山坡平道。共計六十八里。

以上三支綫均列次要。

